

星島工會員工待遇改善簡史：

2001年 - 平均薪酬加幅是 7.1% (幅度由 3%至 23%)，套報員工時薪增加 1 元。

- 5 天工作周首次在加國中文報業實行。
- 每周正常工時為 38.5 小時。工作逾 38.5 小時，首兩小時為正常時薪；工作逾 40.5 小時，時薪為正常時薪 1.5 倍。
- 改善遣散費待遇，每 6 個月服務期有 1 周薪金，上限為 26 周，逾 10 年服務年期的員工除外，他們的上限是 52 周。
- 印房員工購買安全鞋每年津貼 100 元。
- 駕車出差的車資補貼是每公里 40 仙。

此外，勞資雙方稍後又談判達成一項「平等薪酬」計劃，三個以「女性員工為主」的職位，得以加薪，並追加至 2001 年 1 月 1 日。

2002年 - 薪酬架構實施，該年平均薪酬加幅是 6% (幅度由 3.6%至 16.2%)，套報員工時薪又增加 1 元，編輯取得額外 1%加薪（「打字費」）。

2003年 - 整體加薪幅度是 3%，加上絕大部份僱員在其薪酬架構晉級，所以平均薪酬加幅是 5.6%，套報員工時薪又再增加 1 元。

由 2001 年至 2003 年，所以平均薪酬加幅是 20.4%。

2004年 - 整體加薪幅度是 2.5%。

- 長期服務的兼職員工，年假金由 4%增至 6%。
- 遣散費上限增至 38 周 (服務年期長的員工，上限是 52 周)。
- 有薪喪假增加。
- 車資補貼每公里 40 仙增至 41 仙。
- 員工出差用私家車，有汽車保險津貼 215 元，三年內增至 260 元。
- 安全鞋每年津貼增至 120 元。
- 多個職位有特別加薪，包括印刷幫工、套報房組長(維修)、市場推廣主任、發行助理及攝影記者。

2005年 - 整體加薪幅度定為最少 2%，最多 3%，視乎 2004 年通脹而定，當年通脹為 1.6%，所以整體加薪幅度是 2%；再加全職員工額外加薪 0.5%及兼職員工額外加薪 0.3%，全職員工和兼職員工的總加薪幅度，就分別為 2.5%及 2.3%。

- 記者職位的薪酬架構獲增一薪級，此薪級等於額外 2%加薪，記者在該年總共加薪 4.5%。

2006年 - 整體加薪幅度定為 2%至 3%，上一年通脹為 1.9%，因此加薪幅度是 2%，再加全體員工額外加薪 0.3%，加幅總共為 2.3%。

2007年 - 整體加薪幅度是 2%。

- 凡於晚上 8 時至上午 6 時期間工作，有每小時 30 仙夜班津貼。
- 車資補貼增至每公里 42 仙。
- 被派任機頭運作的印刷員工，每工作更獲得 1.5 元津貼。
- 安全鞋津貼三年內再增加 30 元。
- 有薪喪假增加。
- 新增合約條文，規定管理層行使其權力時，不單要「誠懇」，也必須經常做到「公平和合理」。

2008年 - 整體加薪幅度定為 1.5%至 3%，上一年通脹為 1.9%，因此加薪幅度是 1.9%。

2009年 - 整體加薪幅度定為 1.5%至 3%，上一年通脹為 2.4%，因此加薪幅度是 2.4%。

2010年 - 整體加薪幅度是 1.5%。

- 夜班津貼增至每小時 35 仙。
- 車資補貼增至每公里 48 仙。
- 出差用車的汽車保險津貼增加 10 元。
- 安全鞋津貼增加 10 元。

2011年 - 整體加薪幅度定為 1.5%至 3%，視乎通脹。

2012年 - 整體加薪幅度定為 1.5%至 3%，視乎通脹。